

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成都先导药物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首次公开发行限售股上市流通的核查意见

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金公司”或“保荐机构”）作为成都先导药物开发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成都先导”或“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的保荐机构，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和《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持续督导工作指引》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及业务规则，对成都先导首次公开发行限售股上市流通的事项进行了认真、审慎的核查，具体核查情况及核查意见如下：

一、本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类型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于2020年3月17日出具的《关于同意成都先导药物开发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0]429号），成都先导药物开发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成都先导”）获准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4,068万股，并于2020年4月16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挂牌上市，发行后总股本为400,680,000股，其中有限售条件流通股为366,032,076股，无限售条件流通股为34,647,924股。

本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为公司首次公开发行战略配售股，限售股股东数量为1名，为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时参与跟投的保荐机构相关子公司中国中金财富证券有限公司，锁定期为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24个月，这部分账户对应的股份数量为1,949,317股，占公司股本总数的0.49%，具体详见公司2020年4月8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上披露的《成都先导药物开发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发行结果公告》。本次解除限售并申请上市流通股份数量1,949,317股，现锁定期即将届满，将于2022年4月18日起上市流通。

二、本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形成后至今公司股本数量变化情况

本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属于首次公开发行战略配售股，自公司首次公开发行

股票限售股形成至今，公司未发生因利润分配、公积金转增导致股本数量变化的情况。

三、本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的有关承诺

本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属于首次公开发行战略配售股，配售对象承诺所获配的股票限售期限为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24个月。

除上述承诺外，本次申请上市的限售股股东无其他特别承诺。

截至本核查意见出具日，本次申请上市的限售股股东严格履行相应的承诺事项，不存在相关承诺未履行影响本次限售股上市流通的情况。

四、本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情况

(一) 本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数量为 1,949,317 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比例为 0.49%。

(二) 本次上市流通日期为 2022 年 4 月 18 日。

(三) 限售股上市流通明细清单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持有限售股数量(股)	持有限售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本次上市流通数量(股)	剩余限售股数量
1	中国中金财富证券有限公司	1,949,317	0.49%	1,949,317	0

注：总数与各分项数值之和尾数不符的情形均为四舍五入原因所造成。

(四) 限售股上市流通情况表

序号	限售股类型	本次上市流通数量(股)
1	战略配售股	1,949,317
合计	-	1,949,317

五、保荐机构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认为：

(一) 成都先导本次申请上市流通的战略配售股东已严格履行了相应的股份锁定承诺；

(二) 成都先导本次申请上市流通的战略配售股份数量、本次实际可流通股份数量及上市流通时间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

法》、《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

（三）截至本核查意见出具日，成都先导对本次战略配售股份上市流通的信息披露真实、准确、完整。

综上所述，保荐机构对成都先导本次首次公开发行战略配售股上市流通的事项无异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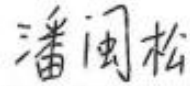
（以下无正文）

（此页无正文，为《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成都先导药物开发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限售股上市流通的核查意见》之签署页）

保荐代表人：



张韦弦



潘闾松

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4月8日